

2010 NO. 1

# 心跳

HEARTBEAT

第一辑 定价：14.80 元

大袖遮天 等 ◎ 著

《心跳！》怕就别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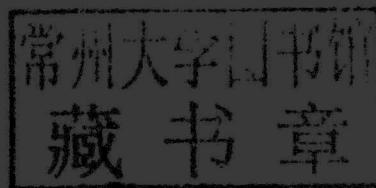
里的活该  
梦的肢解他  
教室爬满绿霉里钻出一  
一声刺耳的尖叫谁看见了  
窗户外的模糊人脸  
课桌上的红手印没有门的房间  
死亡的气息  
教学楼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心跳

HEARTBEAT

大袖遮天 等 ◎ 著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大袖遮天 等 20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心跳！第一辑 / 大袖遮天等著 .—沈阳 :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0.4  
ISBN 978-7-5313-3713-3

I . ①心 … II . ①大 … III . ①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50505 号

**心跳！第一辑**

---

责任编辑 肖云峰

责任校对 陈 杰

特约编辑 龙 洁 龚 亮

装帧设计 李 嵩

选题策划 花火工作室

幅面尺寸 165mm×235mm

字 数 367 千字

印 张 12

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次

---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http://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

ISBN 978-7-5313-3713-3

定价 : 14.80 元

常年法律顾问：陈光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24-23284391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731-88282222

001—013 心跳 又回来了……  
／庄秦·莫默 一只绣花鞋·丐小孩

122—137 长生局  
／沙鸥

### 迷失课堂

014—025 谁都会有秘密  
／管井

026—037 密道里罂粟花开  
／苏暮聊

038—049 磁人琴房  
／风雨如书

138—158 鬼请 (上)  
／姽婳

### 连环纪

159—183 家长会 (一)  
／早安夏天

### 月光幻城

050—065 荒墟末日  
／大袖遮天

066—076 双面人  
／聊聊

184—185 悬疑女王七根胡：请用你  
的智慧找出『魔班生』

186 知名写手早安夏天：中国的悬  
疑小说界还不够成熟

### 大惊小怪

077—094 纸人老屋  
／狼七

187 一只绣花鞋：不让我红就让我  
嫁吧！

095—111 最后一颗红樱桃  
／田少邪

188 《心跳！》约稿函

112—121 阴缘墙  
／格格蔷

### 尖叫推荐

138—158 鬼请 (上)  
／姽婳

### 连环纪

159—183 家长会 (一)  
／早安夏天

### Yeah有访客





# 心跳，又回来了……

主持/一只绣花鞋、丐小孩  
嘉宾/庄秦、莫默

## 心跳会馆直播间——

**一只绣花鞋：**你知道人没有心跳也能活下去吗？

**丐小亥：**不可能！

**一只绣花鞋：**不一定。那天我突然走进一间空旷的屋子，里面摆着一张手术台，上面似乎躺着一个人，我走近一看。竟然是……

**丐小亥：**是谁？

**一只绣花鞋：**我仔细一看，竟然是庄秦。更让人惊奇的是，他没有呼吸！我用手一摸，他心跳都没了！

**丐小亥：**难道他……

**庄秦（突然跳出来）：**你们两个人能不能演得真诚点，读者一看就知道是假的。（面对镜头）下面我要讲的真的是一个有关没有心跳的人怎么活下去的故事……

---

## 心跳回来了

文/庄秦

### 1.

秋日的一个午后，潘明华从自己的画室里走出来，眼神忧郁地徜徉在铺满落叶的狭窄马路上。他低垂着头，缓慢行走，满腹心思都还惦记着那幅尚未完成的油画。

那幅油画是潘明华应一家对外文化交流中心之邀而创作的，画作主题为一个怀春少女的心思。在潘明华的构思中，那怀春少女刚收到心仪之人送来的鲜花与定情信物，却摸不准家人是否应允这段感情，于是眼光迷离地赤脚踟蹰在山林之间。按照潘明华的想法，少女的模样必须清纯优雅，如清水芙蓉一般，但眼神中却应该夹杂着羞涩、欣喜、担忧，以及少许的伤感。

事实上，潘明华已在画布上绘好了作为背景的山林，一条清澈见底的小溪经过密密麻麻的毛榉林，在地势平缓的地带形成一湾清泉。但本应站在泉边的少女，潘明华却始终无法落笔。他不知应该如何绘出那清纯少女的容貌，更不知如何表现少女的复杂眼神。

潘明华为此神伤不已，即使他想破了脑袋，也无法将脑海中那清纯少女的虚幻身影转变为画布上的实体。他已经独自在画室里待了整整五天五夜，但画布上依然没有出现少女的半点儿踪迹。他现在出门，也只是为了去超市买几包方便面，他准备再在画室里待上几天。潘明华发誓，如果不画好少女，就绝不再出门。

超市就在画室外这条狭窄马路尽头的拐角处，只要在路口转个弯，再穿过马路就可以抵达。潘明华有些心不在焉，他埋着头穿越马路的时候，突然听到耳边传来一阵尖锐的喇叭声。他下意识地抬起头，猛然看见一辆全速行进的摩托车正向他冲了过来。

摩托车上载着两个人，都戴着深色头盔，车子发出巨大的轰鸣声。眼见摩托车距离自己越来越近，潘明华这才反应过来，猛一蹬地，身体腾空而起，然后在空中做出优雅的翻滚动作。当他在身后三米处轻轻落地，又紧接着做了一个前滚翻，卸掉了重力带来的惯性。而那辆摩托车也在距他不到三十厘米的地方硬生生地停了下来。

“你们怎么骑的车？”潘明华见那个司机下了车，顿时勃然大怒地厉声问道。

司机取下头盔，连声道歉，这是一个留着齐肩长发的英俊男人，大约二十五六岁。潘明华还想得理不饶人多骂几句，却突然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娇滴滴地从摩托车的后座传来。

“明华堂哥，干吗这么生气呀？”

坐在摩托车后座的乘客取下头盔后，潘明华立刻认出这个头发染成五颜六色的前卫女孩，竟是自己的堂妹潘月茹。

既然是自己的亲戚，潘明华自然也就不好再骂了，他只好问堂妹：“你到这里来干什么？你不是在德国留学吗？什么时候回国的？”潘明华隐约记得，堂妹在德国攻读医学硕士，研究方向是心脏外科。

潘月茹扑哧一笑，答道：“我已经毕业了，当然就该回国了呗。我刚回国一个礼拜，今天到这里来，是奉姑妈之命来捉拿你归案的！”

“捉拿归案？”

潘明华愣了一愣，旋即明白了堂妹的言下之意，立刻说道：“难道我妈让你给我介绍女朋友？”

潘明华已经三十三岁了，他老妈一直惦记着抱孙子，可直到现在潘明华连个女朋友都没有。老妈急得不行，整天忙着替儿子四处联系相亲、物色女友。看来这次老妈又麻烦到了堂妹的头上。

堂妹从衣兜里摸出一张照片，递给潘明华，然后指着摩托车的司机，说：“这女孩叫夏娓娓，是夏伟旭的妹妹。嗯，哥，我还没给你介绍呢，夏伟旭是我的男朋友。”

## 2.

原本潘明华想推掉这次相亲，因为他完全沉浸在那幅少女油画图的创作上，根本没心思去赴什么相亲约会。但当他看到夏娓娓的照片后，立刻答应见面，而且还急躁地问：“什么时候能安排见面？越快越好，行吗？”

他之所以会做出如此反应，是因为当他一看到照片上的夏娓娓，就生出了一个念头：嗬，这女孩就是上天送给我的礼物！

照片上的夏娓娓，正赤足走在翠绿欲滴的草坪上。照片显然是偷拍的，但角度极好，从侧面捕捉到了夏娓娓似乎正在沉思的眼神。她嘴唇微抿，眉头轻蹙，眼中写满说不尽的忧愁，但仿佛又在憧憬着什么。

天哪，她的容貌和神情，与潘明华心中那幅油画上的少女几乎不谋而合。

“我一定要让她成为这幅油画的模特儿！有了她，那幅画一定会成为永恒的杰作！”潘明华喃喃说道。

约会就定在当天晚上。在一家色调温暖的西餐厅里，潘明华见到了夏娓娓。夏娓娓没有化妆，素颜的她，容貌完美无瑕，眼神无比深邃，唯一不足的就是脸色略带几分苍白，似久病初愈一般。

没错！她就是最佳模特儿！一定不能让这个机会从身边溜走。

潘明华一把捉住了夏娓娓的手，当他意识到自己的这个举动太过唐突之后，赶紧连声道歉。他那局促的模样，引得夏娓娓露出善解人意的微笑。那顿晚餐的气氛很是和谐，尽管潘明华过去在其他女孩面前总是显

得有些不安，但与夏娓娓相处的时候，却感觉似乎有双看不到的手一直牵引着他，令他妙语连珠，不时引来夏娓娓的笑声。

聊天的时候，夏娓娓一直迎合着潘明华，当潘明华快要没词的时候，夏娓娓又立刻引出新的话题。用餐过程中，两人始终没有冷场，道别时他们互留了电话号码。送夏娓娓返家后，潘明华一回到画室，便立刻又拨通了夏娓娓的电话……

仅一周之后，潘明华与夏娓娓就开始正式交往。又过了一周，在潘明华的鼓动之下，夏娓娓来到画室，成为了那幅画的模特儿。

潘明华可谓灵感迸发，画布上的少女也渐渐清晰了起来。就在他即将完成画作的时候，那家约画的对外交流中心却打来电话对潘明华说：“准备送你的这幅画到国外参展……按照国外画商的要求，最好你能把画中的少女改成赤裸形象……”

### 3.

“真不知应该如何启齿……但是……”潘明华吞吞吐吐地向夏娓娓说明了自己的想法，他认为夏娓娓多半会拒绝担任人体模特儿的要求，毕竟他们只交往了两周的时间。

果然夏娓娓面露难色，眼中闪烁着迷离的光芒。沉默片刻之后，夏娓娓低垂眼帘，细声说道：“其实，我并不是不想做你的模特儿，虽然我们才相识半个月，但我已经将你视为最亲密的人。不过……我想我并不适合做人体模特儿……”

“为什么？”潘明华急切地问。

夏娓娓什么也没说，而是缓慢地褪去了身上的外衣，只留下一套秋衣。

在她的腰间，缠着一个手机大小的黑色匣子，两根导线从匣子里穿了出来，又从肋下钻入秋衣。黑匣子上还闪烁着红色的灯，极富节奏地一亮一灭。

“这是什么？”潘明华好奇地问。

夏娓娓没有忙着回答，而是捉住潘明华的手，引领着它，抚到了自己的左胸上。

潘明华蓦地一惊，当他的手触到夏娓娓的左胸时，只感觉到一片平静，丝毫没有起伏。

“咦，你没有心跳？”他惊声叫道。

夏娓娓点了点头，答道：“是的，我是个没有心跳的女人。”

没有心跳，岂不是早就成了一具尸体？潘明华感到不可思议。而夏娓娓旋即做出了解释：“我从小就有先天性心脏病，医生说我活不过十八岁。十八岁那年，我的心脏果然出了大问题，无法再给身体提供足够的血液。为了保住性命，无奈之下我只好赴德国接受了一次大型外科手术。我那病变的心脏在手术中被摘取了，医生为我安装了一个特殊的体外心脏泵，就是这个黑匣子，替代心脏的功能。”

夏娓娓说，这个体外心脏泵能按照心跳的节奏，为胸腔中的血液供氧，并送往各条血管。她也是在那次手术中结识了身为助理医师的潘月茹，她和潘月茹成为无话不谈的好友后，又把自己的哥哥介绍给了好友。

“这样的体外心脏泵每隔十二小时就得充电，不能靠近磁场强的地方，充其量只是权宜之计，而且只有五年的质量保证期。医生说了，最好还是得接受一次换心手术才能一劳永逸。不过，可供移植的心源实在太难寻找了，可遇不可求，我已经等了三年……”夏娓娓如此说道。

情急之下，潘明华脱口而出：“我把我的心脏捐给你！”

夏娓娓扑哧一笑，说：“你捐了心脏，那你就活不了了。呵呵，就算你愿意捐，我也没法用——我们的血液配不了型，移植后会出现异体反应的。”

#### 4.

潘明华将夏娓娓看成心中的女神、灵感的源泉，他无法接受她只剩两年生命的这个残酷现实。

夏娓娓离开之后，潘明华开始在网络上搜索有关心脏移植的资料。

资料中显示，捐献者不仅要与受捐者的血液配型一致，还需要签订自愿捐献书，并在意外事件中突然辞世而且心脏未受损伤。世界上虽然也有不少成功移植心脏的范例，但绝大部分都是直系亲属之间的移植，才未发生异体反应。

“直系亲戚……突然离世……配型成功……”思索着这几个关键词，潘明华心里突然萌发一个古怪的念头。

夏娓娓的直系亲属，不正是她的哥哥夏伟旭吗？他们的血液配型肯定一致吧？如果夏伟旭签订了自愿捐献书，同时又意外死亡，那么他的心脏岂不是就能移植给夏娓娓，让夏娓娓的心跳重新回来了吗？

可是，夏伟旭又哪会那么容易突然死亡？

嗯，没有机会，那就创造一个机会吧。

#### 5.

堂妹潘月茹在国外读医科硕士时的攻读方向，就是心脏外科。潘明华找了个借口，从堂妹那里弄来了她的同学录，查到她正好有一个在德国时的叫无良的同学刚回到国内，暂时还没有进入医院工作。

潘明华联系上那位心脏外科无良医生后，立刻卖掉了最近几年创作的佳作。潘明华也算成名画家，加上以前的积蓄，他一共筹得接近百万元的现金。随后，他找到那位无良医生，亮出一皮箱的钞票，看到医生眼中露出贪婪之色，他知道自己的计划已经成功一半了。

在潘明华的资助下，无良医生在市郊租下一套三室两厅，并将套房的一间卧室改建为手术室，心脏外科的手术设备一应俱全。

万事俱备，只欠一颗刚从胸腔里取出的热乎乎的心脏。

现在，该想个办法把夏伟旭和夏娓娓同时叫到那间房子里来。等夏娓娓接受了麻醉，昏睡在手术台上时，潘明华会当着无良医生的面，当场杀死夏伟旭。而那位无良医生则会以最快的速度剖开夏伟旭的胸腔，锯开胸骨，从心室里取出他尚在跳动的心脏，然后置入夏娓娓的胸腔中。

只要一切顺利，过不了多久，夏娓娓的心跳就要重新回来了。

按照潘明华的计划，那套三室两厅只有一间卧室被改建成了无菌手术室，而客厅与饭厅则未经改建。一切办妥后，他告诉夏娓娓，自己买了一套房子作为他们以后的婚房。为了庆祝新房装修完毕，他请堂妹及男友都到新房那边去庆祝一番。他还特意买了一瓶1983年的法国红酒，同时还从那位无良医生手中弄来了足量的麻醉剂。

在饭厅里，潘明华听到“砰砰砰”三声，然后看到夏娓娓、夏伟旭与潘月茹三人都软绵绵地倒在地上，他立刻敲开了卧室的木门。门开了，潘明华指着地上晕倒的三个人，对等候多时的无良医生说道：“好了，可以开始手术了。”

“嗯，好的。”无良医生走出卧室，蹲下身来，一把抱起了晕迷在地的潘月茹，将她扛进卧室里，扔在了手术台上。

“嘿！”潘明华大叫道，“你弄错了，需要接受手术的人，是另一位女士，不是我堂妹！”

无良医生回过头来，问：“是吗？”

潘明华赶紧点头，这也错得太离谱了吧？可就在这一刹那，他看到房中出现了一幕让人难以置信的画面。

在地上躺着的夏娓娓和夏伟旭竟突然之间缓缓地爬了起来，他们如电影里的僵尸一般，微闭双目，身体僵硬，摇摇晃晃地朝潘明华走了过来。

“怎么回事？是刚才的麻醉剂分量不够吗？”潘明华大声叫道。

无良医生微微一笑，说：“潘先生，你的分析能力很强，即使见到如此诡异的场景，也能立刻觉察到原因何在。真是太不错了，这足以证明你的心脏供血能力非常强大！”

“你说这个干什么？赶紧拿点儿麻醉剂出来，得让他们再晕过去才行！”

“嗯。”无良医生点点头，又从卧室里的药箱中取出了一支吸好药液的针管，走到饭厅中。但当他走到潘明华身边时，却突然停住了脚步，然后一把将针管刺进了潘明华的胳膊中。

“哎呀！你在干什么？”潘明华痛苦地大叫。

“还有三分钟，你就会晕过去。”身边传来了一个冷漠的声音。说话的，是摇摇晃晃的夏娓娓。她的声音很是清晰，哪像陷入了半昏迷状态？

“这是怎么回事？”

夏娓娓什么也没说，只是缓缓褪去了外衣，只剩下一套秋衣。

在她的腰间，原本那个体外心脏泵已经不翼而飞，没有了踪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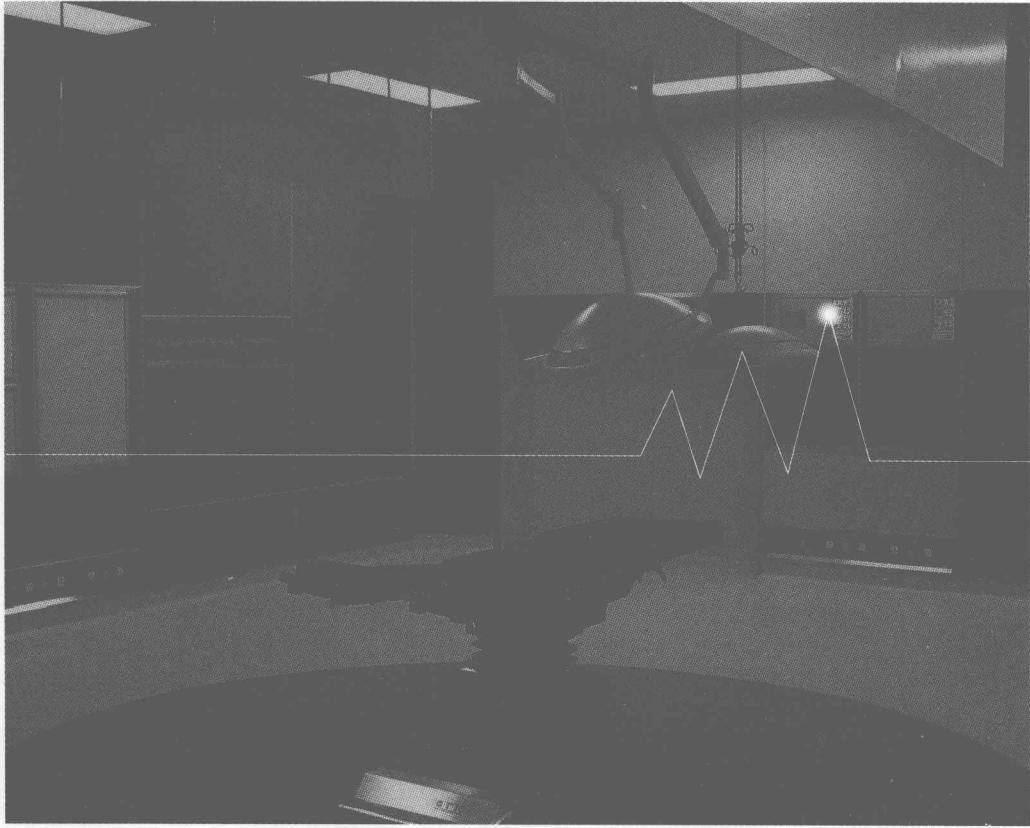
“你的心脏泵呢？你不要命了？”

夏娓娓笑了笑，答道：“我本来就没有安装心脏泵。真正装了心脏泵的人，在卧室的手术台上。”

潘明华回过头，看到躺在卧室手术台上的堂妹潘月茹已经脱掉了外衣，露出了腰间一个黑色的小匣子，匣子上正闪烁着一亮一灭的红灯。

这下潘明华彻底搞不清楚发生什么事情了。夏娓娓根本就没有心脏病？真正有心脏病的人是潘月茹？潘月茹需要接受换心手术？而现在吸有麻醉剂的针管刺在自己的胳膊上？

哎呀！潘明华在一刹那间，终于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心脏移植，最好在直系亲属之间进行。堂妹没有兄弟姐妹，和她血缘关系最接近的人就是他潘明华。现在他马上就要陷入昏迷了，不用说，马上那位心脏外科无良医生就会把他的心脏从胸腔里剖出来，放置在堂妹的身体里。真是糟糕，这间手术室还是拿他自己的钱改建的。夏娓娓或许根本就不是夏伟旭的妹妹，而是一个请来的欺诈师。他们设了一个局，只是想让他潘明华拿出足够多的钱来添置手术设备，还亲自来充当提供心源的捐心者。

可是，那天在画室里，他亲手触摸过夏娓娓的左胸，确实没摸到心跳。潘明华相信自己的手是不会欺骗自己的。这又是怎么回事？

在两眼开始模糊的时刻，潘明华提出了最后一个问题。一秒钟之后，他听到了夏娓娓的回答。

“唉，真是不巧，我的心脏与常人有异，恰好长在了右边。所以无论你在我的左胸上怎样触摸，都感觉不到我的心跳。”

然后，潘明华听到夏伟旭说：“对了，我在对外文化交流中心工作。向你约画稿并让你将画中少女修改为裸女的电话，正是我打的。”

接着，卧室里传来潘月茹的声音：“真好，再过几个小时，我的心跳就会重新回来了！”

最后说话的，是那个心脏外科无良医生：“好了，时间到了，该进行手术了。”

.....

## 心跳会馆直播间——

**一只绣花鞋：**好了，时间到了，该进行手术了。

**丐小亥：**绣花鞋，你别吓我，你快来摸摸我的胸口看看，我是不是还有心跳！

**一只绣花鞋：**看你这吓得脸色苍白的样子，就知道你还活着！

**丐小亥：**不要说你不害怕，刚才是谁揪着我的衣服紧紧不放！

**一只绣花鞋：**我懒得跟你讲。庄秦说的故事里，有个人假装没有心跳欺骗了别人，而下面这个人要说的真的是没有心跳的人！

**莫默：**《心跳》的新老读者们，我又回来了！

---

## 没有心跳的人

文/莫默

作为全国七十二个古镇之一的滩头古镇总是会发生很多不可思议的事情，今天将要出场的主角是一个没有心跳的人。

滩头古镇有很多艺人，除了传承中国四大年画之一的滩头年画艺术的艺人，还有很多不为人知的，比如能用青蛙皮制鼓的人，用骨头做成笛子的人，还有，结合神秘巫术制作人偶的人偶师。

科学的发展使很多巫术失去了存在的土壤，在诡秘的背后很多只是魔术一般的故弄玄虚，而且，玩具厂先进的机械化生产也摧毁了手工制作，所以，原来非常兴旺的人偶师只剩下了一个老人。

这天，阳光明媚，老人在狭长的古镇街上随意地走着，突然，他听到一个人叫他，寻声望去，是一个算命先生，很陌生的一张脸，老人从未见过他。

“有事？”老人走近了问。

“有事。”算命先生压低声音说道，“有大事。”

“请说。”

“你有血光之灾。”算命先生单刀直入。

老人笑了起来，他看着算命先生背后飘扬的写着“刘半仙只算有缘人”的幡反问道：“是吗？先生既然能预料到还未发生的事情，那就请详细说说，我将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遭受什么血光之灾。”

算命先生面有难色，半晌沉吟不语。

老人像是戏谑般说道：“先生既然已经泄露天机，为什么不能详细说说呢？是还没有编好吗？”

闻听此言，算命先生也不恼怒，只是微微一笑，说道：“也罢，既然是有缘人，那我就详细给你说说，说完之后，你觉得对，请随意给包烟钱。”

老人坐在算命先生旁边的小凳子上，听他接着说。

“三天之后，就在你家，”算命先生加重了语气说道，“一个你以前下了咒的人偶将会去你家里，杀了你。”

老人的心颤抖了一下，但随即他又平静下来，也许这个算命先生事先知道他是人偶师，因而故意设个圈套给他钻，可心里却似乎又有点儿隐隐不安。

“那你说说怎么逃过这一劫。”

算命先生伸出了手，说道：“欲知化解之法，请给包烟钱。”

老人拿出了五块钱，说道：“请先生买包白沙抽。”

算命先生摇了摇头。

老人又加了五块钱，说道：“请先生买包金白沙抽。”

算命先生还是摇了摇头。

老人只好又加了十块钱，说道：“请先生买包和白沙抽。”

算命先生依然摇了摇头。

老人只好问道：“请问先生抽什么烟？”

算命先生严肃地说道：“我只抽钻石芙蓉王。”

老人怒道：“就你这小样儿还装大款，懒得听你啰唆。”说完头也不回地扬长而去，算命先生还想叫住他，老人却已经走远，他摇了摇头，叹息一声，拔了幡，离开了古镇。

老人回到家，怒气散去，冷静下来之后，不由得想起了十天前的一件事情。

十天前的晚上，绵绵细雨一直下个不停，夹杂着刺骨的风，使人觉得格外寒冷，他正在屋内烤火打盹儿，突然听到敲门声，打开门一看，是一个陌生的年轻人，他很礼貌地问道：“请问您是人偶师吗？”

老人点了点头。

年轻人顿时涌上了淡淡的喜悦，说道：“我能定做一个人偶吗？”

老人点头说道：“可以，请进屋里说。”

年轻人进屋后拿出了一张很漂亮的女孩的相片，递给老人看，说道：“能做一个和她一模一样的人偶吗？”

老人笑道：“当然可以。”

年轻人说了女孩的身高体重三围等等资料和一些具体的要求，最后说道：“我还有个请求，人偶做好之后，你能给人偶下咒吗？”

老人盯着他说道：“下什么咒？”

“毒咒，能让她死的毒咒。”年轻人的眼睛突然冒出了无比的怨恨，使人不寒而栗。

“为什么要下咒？”

年轻人失落地低下了头，过了一会儿才说道：“我能不说原因吗？只要你愿意下咒，您要多少钱都可以。”

老人在良心和利益之间挣扎，虽然自己曾经学过给人偶下咒，但以前并没有使用过，而且师傅也特别叮嘱过，不到万不得已，不能给人偶下咒。师傅用严厉而恐惧的眼光告诉他，咒语是能实现的。可是，真的能实现吗？也许只是骗人的吧，或者是很久以前吸引人们买人偶的一种手段。

老人又反复地想了想，最后他觉得咒语并不会实现，于是他说道：“我可以给人偶下咒，但是价格得高很多。”

“您出个价。”年轻人急切地说道。

“两千块。”老人伸出了两根指头，在年轻人的面前晃了一晃。

“没问题，我先给您一千块钱的定金。”年轻人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看着年轻人钱包里红红的钞票，老人突然很后悔自己没把价格报得再高一点儿。

六天之后，人偶制作好了，到了晚上，老人焚香点烛，给人偶下咒，正吟念咒语之时，他仿佛听到了一个女孩悲伤的啜泣。

老人大吃了一惊，睁眼看时，却并无异样。

也许是自己第一次下咒语所以太紧张了。老人这样安慰着自己。他特地摸了摸那个美丽的人偶，软绵绵的，只是再看人偶的眼睛，却似乎有说不出来的怨毒。

人偶制作好的第二天晚上，年轻人取走了人偶和女孩的相片，消失在无边的黑暗中。

他从黑暗中来，又在黑暗中消失。

孤独的老人在焦灼中度过了三天，在算命先生预料的第三天晚上，他更加的心神不宁。

老人为了驱除烦闷，打开了电视机，电视里正在播放本地新闻——镇上有个女孩出车祸死了。

老人觉得那个女孩似曾相识，虽然遭遇车祸血肉模糊，女孩的相貌已经看不大清，老人却觉得她越看越像是年轻人给他的相片上的那个女孩。

当镜头进一步拉近时，老人几乎要喊出声来：不，分明就是她！他给她下了咒，而她却真的死了。原来师傅说的是真的，咒语真的可以实现！巨大的恐惧使老人手中的遥控器摔在地上，他捡起来，想换台，却换不了，遥控器被摔坏了。

老人颤抖着走上前，将电视机关了。

咒语实现了，算命先生的话是真的，自己将要遭受血光之灾。

贪婪的人是要受到惩罚的。

老人像是被巨大的针头钻入身体，抽去了全部的力气，几乎要瘫在地上。

“是福是祸，终究躲不过，该来的迟早会来。”老人喃喃说道，他慢慢地走进卧室，躺在床上，静静地等候那一刻的到来。

古镇终于陷入了彻底的沉寂，不知道过了多久，他仿佛听到了细微的一点儿声响，侧耳再听，却没有了。

老人觉得那个女孩已经走进屋里来了，即使没有一点儿声音，他也能感觉得到。

门口果然出现了一个身影，来了，她终于来了，再仔细看时，正是那个被他下了咒的人偶。

她慢慢地走了过来，怨毒的眼光像刀子一样划过他的身体，刺骨的冰冷霎时包裹住了他。

她在床边站住了，然后，低下头来看着他。

“你在等我吗？”她说话了，声音很是娇脆。

老人想，一定是那个女孩的声音。

“为什么要给我下咒？就为了那点儿钱吗？”她慢慢地弯下腰来。

老人鼓足全部勇气，突然从被子里抽出一把刀来刺进人偶的身体。

如果是人藏在人偶里面，这一刀足以致命。

可是人偶阴恻恻地笑了起来，然后，她把老人握刀的手拿开，再慢慢地抽出刀子，在人偶身体的边缘，刀子还带出来了一点儿公仔棉，那是他亲手填充进去的。

老人终于相信了，他黯然地笑了一下，就在那一刹那，他觉得自己像是进入了一个黑暗的世界，所有的精气神就像是被刺破了的皮球里的空气一般散掉了。

人偶确认老人死亡之后，悄无声息地走出了老人的屋子，就像那个年轻人一样，在黑暗中来，又在黑暗中消失。

没有人怀疑老人死得不正常，他被好心的邻居安葬了。

小镇有一家跆拳道馆，馆主是一个跆拳道黑带高手，听说，他一脚能踢断碗口一般粗细的木头，因此，很是威风地收了一些徒弟教授跆拳道。

这天晚上，他约了几个朋友一起去吃狗肉，那是一个朋友从乡下偷来的土狗，比一般的狗要好吃。酒足饭饱之后，又玩了一会儿麻将，他手气很好，居然赢光了其他三个人所有的钱，自然免不得又要请吃夜宵，一番折腾后已是午夜。

他的家在古镇的边缘，得走过一条窄窄的小马路才能到家，马路旁边并无人家。

朦胧中他看到有个人站在路边，他提高了警惕，慢慢走近时，发现居然是一个漂亮的女孩。也许是酒精和狗肉的作用，身体起了反应，他走上前去搭讪：“美女，这么晚一个人在这里干吗？”

“等你呀。”

“是吗？”他猥亵地笑了起来，“那跟我回家去呀。”

女孩却扇了他一个耳光，火辣辣地疼。他感觉被她耍了，于是暴怒起来，一巴掌扇了过去。

女孩灵巧地躲开了。

原来是练过的。他摇了摇脑袋，摆了个姿势，然后鼓足力气一脚猛踢过来。

他相信这一脚能把女孩踢到一丈以外。

可是他错了，女孩以他没来得及看清的速度掐住了他的喉咙，然后他听到了清脆的骨骼断裂声。

血立即涌出了口腔，他想喊疼，却发不出声音来。

他的手碰到了女孩的小腿，用尽全力一握，竟然是软绵绵的，就像是被一团棉花包裹着——这不是人的小腿。

仿佛看透了他的心思一样，女孩蹲了下来，轻声说道：“我是一个人偶。”

然后女孩抓起他的手放在她的胸口，就像小腿一般软绵绵的，而且，没有心跳。

她是一个没有心跳的女孩！他发出断断续续的“咯咯”的声音，在难以置信中死去，表情因为肌肉的僵硬而完整地保留。

人偶再次消失在黑暗中，仿佛不曾来过这个世界。

李大为面对着法医报告皱起了眉头，在他十几年的警察生涯中，从未见过如此强悍的未知的凶手，能轻易地将跆拳道馆主粗壮如普通成年人大腿的脖颈儿的骨骼掐成小碎片，和肌肉混在一起，捏成肉泥，表面皮肤却完好无损，只有一道掐的印记。而馆主至死不敢相信的神色也从侧面说明了凶手超人的气力和残忍。

以李大为在滩头古镇生活多年的体验和观察，本地绝没有人能做到这一点。

难道是外地来的武林高手？

法医经过进一步的精细检查发现馆主的脖颈儿上有几根细细的纤维，经确认，是古镇特有的制作人偶的布料纤维。

这种布料只是用来制作人偶，并不用于其他用途，可是却出现在死者的脖颈儿上确实有点儿奇怪。

老王开玩笑地说道：“说不定是人偶将他掐死的，哈哈，人哪有这么大的力气，即便是我年轻的时候，也没有这样大的力气。”老王是特种侦察兵退役的，即便是两三个馆主也不是他的对手，但他也无法在表面皮肤完好的情况下将馆主的脖子掐成碎片。

可是古镇的最后一个人偶师已经在前天死亡，难道有人戴着这种布料做的手套作案？

无论如何，总该去人偶师家中看一看。然而经过一番勘验却一无所获。

不过，在与人偶师的邻居询问人偶师在死之前有什么异常情况时却获得了这样一个信息，邻居说：“人偶师曾说过有个人偶会来杀他。”邻居当时还笑他神经病。现在想来，可能是他意识到自己将要死了吧，据说人死之前是能看到常人所不能看到的东西。

人偶杀人？李大为觉得这可能是邻居在牵强附会，并没有深究。老王却问道：“人偶师最近有没有制作人偶？”

邻居回答道：“人偶师已经很多年没做人偶了，因为现在有了玩具，谁还来做人偶呀。”

老王和邻居又聊了几句，然后和李大为一起离开了。

由于线索的缺乏，案件陷入了僵局。

又下雪了，很多人家开了电烤炉，老刘家也不例外，即使睡觉他也开着电烤炉，不是电费便宜，而是他家用的电根本不要钱，因为电是偷来的，用得再多也是别人家的电表在转。

老刘把袜子搭在电烤炉上，睡觉前忘记取下来，袜子被烤得燃烧起来，然后化成一团火球滚落在被子上，被子呼啦一下就燃了起来。

等到老刘被被子和衣物燃烧的烟雾呛醒的时候，火势已经蔓延了半间屋子，他只好仓皇地往外跑，刚逃出屋外，房子就垮塌了下来。由于楼上堆积了很多易燃货物，火光霎时冲天而起，把天空映得通红。

老刘也懒得拨119，反正自己家的大火已经没得救了，至于把邻居家也烧了，关他个屁事。

他的邻居是一个独居的年轻人，平时很少见他出门，此时火势已经蔓延到邻居家，老刘眼看年轻人还没逃出来，担心他可能还没醒会被火活活烧死，于是去喊他起来，喊了几声没有回应，正觉得奇怪，邻居家的房子也被烧垮了，可是那个年轻人却始终没有出来——也许他被烧死了，也许是根本就没在房子里。

等到消防员赶来扑灭了大火，两栋房子已经完全垮塌了，听了老刘的反映，消防员在废墟中寻找年轻人的尸体却始终没有找到。

突然，一个消防员像是踏进了地洞的洞口，身体垂直下陷，幸好旁边的同伴眼明手快，将他一把拉了上来，再看地面，是一个塌陷的大洞，里面黑糊糊的一片。

消防员推测这栋房屋下面有一个地下室，难道年轻人在地下室里面？有人拿了灯往下一照，却只看到长长的阶梯一直往地底下延伸。

为了保险起见，消防员用生命探测仪伸了进去，却发现有生命特征。

看来，年轻人确实在地下室里面，但具体情况却不知道怎么样。

正当消防员商量方案的时候，年轻人从地下室里走了出来，消防员和他说话的时候，老刘悄悄地溜进了地下室。

老刘一直觉得很奇怪，自己偷年轻人家的电这么多年，年轻人居然没有察觉到，也许地下室里藏着什么机器，需要耗费大量的电。

不一会儿，老刘从地下室里跑了出来，他高喊了一声：“地下室有怪物！”然后就晕倒在地。

在场所有人都愣了，年轻人的脸色变了，正当他要跑进地下室的时候，几个人扭住了他。

地下室里会有什么怪物把老刘吓成这样，其他人虽很想知道答案但谁也不敢轻易进去，后来决定把警察也请来，一起参加行动。

李大为匆匆赶来，听了消防中队长的描述之后，毫无来由地，他想起了跆拳道馆主被掐死的案件，或许，他就是被老刘所见到的怪物掐死的。

那会是怎样的怪物呢？

李大为询问年轻人，他拒绝回答，眼睛里却流露出焦急和愤怒。

李大为不敢大意，迅速调集了全部警力，然后，临时组成了突击队，下到地下室里去。

年轻人挣扎着想要阻拦，却无法挣脱旁人的束缚，他愤怒的眼光简直可以杀死每一个人，但他无法阻拦任何一个突击队员走向地下室的脚步。

李大为和突击队员终于推开了地下室的门，他们看到了一个美丽的人偶。

李大为马上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他立即关上地下室的门，并向上级汇报。

李大为再次站在年轻人面前时，年轻人阴狠地说道：“小心你的脖子被掐成碎片。”

李大为无畏地笑了笑。

年轻人是一个计算机和机器人领域的天才，经过多年的努力，他成功研制出了智能机器人。

他给智能机器人输入了各种绝世格斗技法，使它成为一个杀人高手，并请人偶师制作了完美的“包装”，将智能机器人包裹在里面，就像是给它穿上一件漂亮的衣服。

他试图将智能机器人变成杀人工具，然后赚取大钱。这个世界上，有太多的人想将别人干掉，他不愁没有生意。

人偶师是他的第一个实验对象，因为相对于必须残忍地杀死对方，这种不动手就能使对方吓死似乎是更好的选择，而且，也不会引起警方的怀疑。所以，他想看看吓死对方成功的可能性有多高。

他先是去定做人偶，然后又化装成算命先生，将人偶师一步步地引诱进他的圈套里，再加上那场有如神助的车祸，简直是完美。当人偶出现在人偶师面前时，人偶师的反击则出乎他的意料，这使在电脑前观看直播的他有点儿愤怒，因为如果是在小说里，人偶师肯定是被吓得一命呜呼了。虽然人偶师最终被吓死，但他并不满意。

于是，跆拳道馆主是他的第二个实验品。

这一次，智能机器人的表现令他很满意，只要在一些小细节上再稍加改进，自己就可以大展宏图了。

智能机器人将成为一个完美的没有心跳的人，却拥有人类所无法拥有的杀人技法，它将成为杀手之王。

但人算不如天算，老刘家的一场大火烧掉了他的一切。

后来当李大为问起老刘为什么将美丽的人偶看成是怪物时，这个打了四十多年光棍的老头儿气鼓鼓地说道：“漂亮的女人都不是怪物。”

很明显，他是因为忌妒。

有些人，对于得不到的东西，就不惜一切地诋毁，甚至毁灭。

结局是很无厘头的，或许，你能帮我想一个更好的结局！

## 心跳会馆直播间——

**一只绣花鞋：**这个故事还是延续了莫默的诙谐风格，结局果然出人意料！可是故事里的人太傻了，连个机器人都分不出来。小亥，你觉得呢？

一只绣花鞋回头一看，丐小亥已经不在身边，身后突然出现了一张手术台，上面放着几把手术刀，血正滴滴答答地往下流……①